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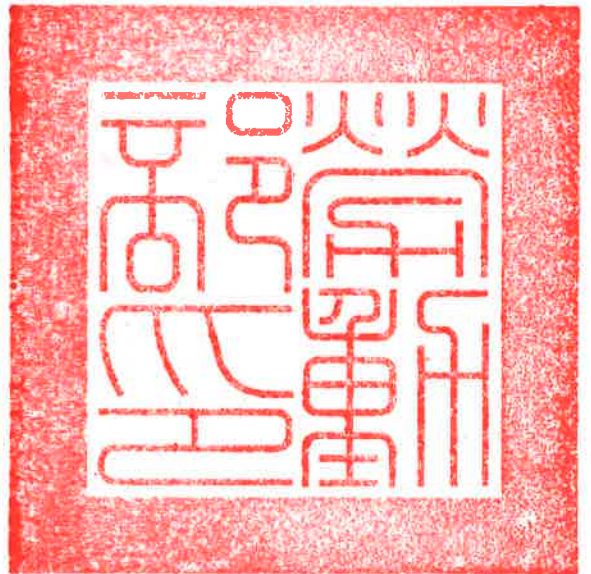
正本

權 號：

保存年限：

## 勞動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管字第1110506563號  
附件：如文



修正「雇主聘僱第二類外國人違反就業服務法第七十二條規定廢止招募許可及聘僱許可裁量基準」，名稱並修正為「雇主聘僱第二類及第三類外國人違反就業服務法第七十二條規定廢止招募許可及聘僱許可裁量基準」，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雇主聘僱第二類及第三類外國人違反就業服務法第七十二條規定廢止招募許可及聘僱許可裁量基準」

# 部長 許銘春